

华南农业大学文件

华南农教〔2018〕46号

关于给予瓦伦天等6名学生处分的决定

在 2017 学年度第二学期期末考试期间，数学与信息学院 2014 级工业工程 1 班学生瓦伦天，在《应用文写作》闭卷考试中，携带并使用手机查询与课程考试相关内容；艺术学院 2017 级服装表演 1 班学生杨羽琪、艺术学院 2017 级家具设计 1 班学生黎舒靖，在《中国近现代史纲要》闭卷考试中，携带与考试内容有关的文字材料到考座；电子工程学院 2016 级电子科学 3 班学生陈华颖，在《高等数学 A2》闭卷考试中，携带与考试内容有关的文字材料到考座；农学院 2016 级植保检测 1 班学生吴安澜，在《有机化学》闭卷考试中，携带与考试内容有关的文字材料到考座；艺术学院 2016 级广告表演 1 班学生邓彬来，在《大学计算机基础》闭卷考试中，携带与考试内容有关的文字材料到考座。

瓦伦天等 6 名学生的行为已严重违反了校纪校规，在同学中造成了不良影响。为严肃考试纪律，并教育其本人及广大学生，根据《华南农业大学本科学生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（华南农办〔2017〕150 号）第十二条第（二）款、第（三）款的规定，结合以上 6 名学生的违规情况，经研究决定，给予瓦伦天、杨羽琪、黎舒靖、陈华颖、吴安澜、邓彬来等 6 名学生记过处分，其相应课程成绩以零分计，须参加相应课程重修。

华南农业大学
2018 年 9 月 7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发：各学院、部处、各单位，各学生班

华南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8 年 9 月 14 日印发
